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履行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20 年 3 月 2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陈伟忠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p>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p> <p>《关于〈公司相关主体确保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函〉的议案》</p> <p>《关于〈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2	2020年4月1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p>《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关于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延长公司为经销商担保期限的议案》</p>
3	2020年4月8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p>《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p> <p>《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p> <p>《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p> <p>《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p>
4	2020年4月20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p>《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关于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p> <p>《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延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议案》</p> <p>《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关于2019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p>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p>《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关于 2020 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p>
5	2020 年 5 月 12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p>《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p> <p>《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期可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p> <p>《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关于制定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p>
6	2020 年 6 月 8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p>《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p> <p>《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7	2020 年 6 月 23 日	第二届监事第二十一次会议	<p>《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p> <p>《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p> <p>《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p> <p>《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p> <p>《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p> <p>《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二）的议案》</p> <p>《关于修订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p>
8	2020 年 8 月 19 日	第二届监事会	《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日	第二十二次会议	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可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9	2020 年 10 月 13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三）的议案》 《关于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10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关于〈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1	2020 年 11 月 16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公司增加为经销商担保额度的议案》

（二）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参加了公司股东大会 2 次，列席参加了公司董事会 12 次。监事会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询问和检查监督。

二、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治理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0 年度规范运作进行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经营的行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履责，忠诚勤勉，不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报告、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对公司财务监管体系和财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核查和论证。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会计核算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对外投资、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投资情况进行了详细的问询，对投资标的、投资必要性、投资程序等进行严格的核查论证。监事会认真审核 201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公司对外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均严格履行了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也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租赁以及关联股东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所有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内容、审批程序及关联交易合理必要性进行了严格的论证调研，对其公允性发表了明确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租赁交易，完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有偿、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交易条件平等。公司关联方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关联方不收取任何费用，也不存在任何对公司不利的约定或条款。因此，公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020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审阅了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起到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意见

2020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七）对公司 2020 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0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监事会 2021 年工作计划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监督重大事项决策，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